

攀枝花市东区信访局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 年,东区信访局全面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要求,认真学习贯彻《关于下达 2019 年政务信息工作目标任务的通知》(攀东府办〔2019〕29 号)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的通知》(攀东府办〔2019〕31 号)和《关于印发〈攀枝花市东区 2019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〉的通知》(攀东府办〔2019〕40 号)文件,按照“谁开设、谁主办,谁应用、谁负责”的原则,切实做到“涉密不上网,上网不涉密”的相关要求,进一步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安全性。

按照相关要求,以区门户网站公开为主要形式,主动对我局工作职能、机构设置、领导信息、联系方式、单位地址、部门信息公开指南、部门财政预决算、预算绩效管理、工作动态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共计 14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	商业企 业	科研机 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 国家秘 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 法律行 政法规 禁止公 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 “三安 全一稳 定”	0	0	0	0	0	0	0

		4.保护 第三方 合法权 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 三类内 部事务 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 四类过 程性信 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 行政执 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 行政查 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 关不掌 握相关 政府信 息	0	0	0	0	0	0	0

		2.没有 现成信 息需要 另行制 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 后申请 内容仍 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 举报投 诉类申 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 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 提供公 开出版 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 当理由 大量反 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5.要求 行政机 关确认 或重新 出具已 获取信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。职责落实不到位。对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不强，标准不高，内容不全面，信息更新还需要更及时，公开形式的便民性还需要进一步提高。

(二) 改进情况。一是加强组织领导。进一步明确职责分工，完善工作机制，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，注重实效，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力度，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、便民、高效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。二是强化信息发布保密审查。认真清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修订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，确保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部公开。同时严把质量关、保密审查关，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严格审核公开内容，真正体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攀枝花市东区信访局

2020年1月30日